

证券代码：920405

证券简称：海希通讯

公告编号：2026-113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事务所”）接受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对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前述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内容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 0032026014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截至审计报告日，上述立案事项尚未有结论。本段内容不影响中兴华事务所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保留意见段中涉及事项不影响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对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6-108）。

二、董事会对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事务所严格按照审慎性原则，为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经营及财务状况，充分披露了相关风险事项，公司董事会对此予以认可。董事会高度重视立案调查事项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将持续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稳妥推进相关处置工作，全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提请广大投资者密切关注相关进展，注意投资风险。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华事务所出具的 2026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进行了认真审阅，并就强调事项段所涉事项与注册会计师、公司管理层开展充分沟通。经审慎研究，审计委员会尊重中兴华事务所的独立专业判断，认可公司董事会就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出具的专项说明。公司将持续采取有效措施应对相关问题，审计委员会对此表示同意。后续，审计委员会将持续跟踪相关工作进展，督促公司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中兴华事务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在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是为了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当前仍处于立案调查阶段可能存在的风险，保留意见段中涉及事项不影响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全体独立董事同意中兴华事务所对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说明。

五、公司采取的措施

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已充分认识到本次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相关事项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为消除相关影响、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并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将全力配合监管立案调查，全面、及时、准确、完整地提供监管机构所需的各项资料、说明及证明文件，确保资料提交真实、合法、有效，全力保障调查工作顺利推进，严格遵照各项监管法规要求，规范信息披露的合规管理。同时，公司正在进行内部控制持续整改工作：切实强化资金管控；不

断完善工程项目全过程管理；自上而下提升合规意识；重点充实财务、风险控制等关键岗位，全面提升整体团队的业务水平和专业胜任能力。

公司将持续跟进立案调查进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